

上海证券交易所文件

上证上审（再融资）〔2025〕114号

关于终止对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审核的决定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于2025年2月11日依法受理了你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并按照规定进行了审核。

2025年4月7日，你公司和保荐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上交所提交了《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撤回2024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审核的请示》和《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撤销对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保荐的请示》，分别申请撤回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的申请文件和申请撤销中国银

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保荐工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第十九条、《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发行上市审核规则》第六十三条的有关规定，上交所决定终止对你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



主题词：主板 再融资 终止通知

上海证券交易所

2025年04月21日印发
